**南华大学师资博士后的引进条件和主要待遇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类别** | **入站要求** | **分级条件** | **待遇** | | | | | | |
| **工资** | | | **科研启动费** | **住房补贴** | **编制** | **其他** |
| **基础工资** | **绩效工资** | **奖励** |
| A级 | 1.年龄35岁以下；2.获得学位3年以内的全日制博士； 3.应届博士毕业生可持《同意授予博士学位证明》或《答辩决议书》入站。 | 近五年以第一作者发表JCR一区(中科院)4篇；或获得国家自然科学、技术发明、科技进步二等奖及以上，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二等奖及以上，一等奖个人排名前7，二等奖个人排名前5。 | 24万元/年 | 按《南华大学科学技术奖励办法》取得相应奖励。 | 以优异成绩出站给予5万元一次性奖励。 | 15万 | 1000元/月 | 1.进站时可签订合格出站后正式入编的意向合同； 2.进站后其配偶可以临聘形式进校工作。 3.入编时可享受进站当年的人才引进政策。 | 1.按照有关规定购买社会保险； 2.可申请在我校落常住户口； 3.其配偶和未成年子女可申请办理暂住户口。 |
| B级 | 近五年以第一作者发表JCR一区(中科院)论文2篇；或获得省部级（含国防、军队）自然科学、技术发明（专利）、科技进步一等奖，省部级哲学社会科学成果一等奖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优秀成果奖一等奖，个人排名前3；或者以第一完成人获得国家发明专利3项及以上；或者主持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、青年科学、专项基金项目，国家社科基金规划项目、后期资助项目及以上课题1项及以上。 | 18万元/年 | 10万 |
| C级 | 满足国家和湖南省博士后招收政策的优秀博士毕业生。 | 12万元/年 | 5万 |